

2025 年度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
汇总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6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1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1
.....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3
第五部分 附件	3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政策。

（二）负责编制全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环卫基础设施建设、日常管理等工作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三）负责全区自行车与摩托车静态停放、洗车场（所）、占道经营摊点、临时市场定点设置的监督和管理；负责路街整治的管理和监察。

（四）负责国有土地上违法建设的查处工作。

（五）负责统筹协调区直有关部门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按照分工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及相关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六）负责制定全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镇（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七）负责组织城市市容环境卫生和有关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

（八）负责市容管理及有关城市综合执法方面的群众信访工作；组织行政处罚听证，承担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

（九）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部门包括 11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2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2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3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5 年，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部门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围绕城市精细化工作标准，强化工作举措，实现城市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化、标准化。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一）市容管理精准施策。全面推行市容网格化管理机制，落实“定人定岗定责”及“城管+环卫”“人巡+平台”管理模式，实现全域精细化管控。建立市容周报机制，梳理工作情况、剖析案例，提升治理效能。推动“城管进社区”提质升级，确定 6 个首批示范点，打造“一社区一特色”模板。开展占道经营、机动车侵占河岸绿地等常态化专项整治，2025 年累计出动执法人员约 9 万人次，检查清理路段约 6 万条次。

（二）常态攻坚违法建设。坚持“露头就打、出土就拆”原则，强化源头防控与部门协同，推进“两违”治理常态化制度化。通过网格化巡查+科技赋能，构建无人机+网格员+执法车立体监管体系，严控住宅小区、三环沿线等重点区域新增违建。围绕“奋勇争先”行动开展新增违建、消防通道违建等专项整治。2025 年累计处置“两违”197 宗、建筑面积 9725.65 平方米，冻结产权 154 宗，消化历史存量 16 宗 196 平方米。

（三）建筑垃圾全链管控。开展建筑垃圾非法倾倒大排查和运输整治百日攻坚，重点打击渣土车各类违规行为，2025 年查处相关案件 520 起，罚款总金额约 300 万元。常态化开展空气扬尘整治和“静夜守护”行动，2025 年查处建筑工地扬尘违规案件 277 起，罚款总金额 107.3 万元；查处施工扰民案件 30 起，罚款总金额 72 万元。完善新交付楼盘二次装修垃圾管控机制，强化历史乱倒卸隐患点巡查，杜绝乱倒卸行为。

（四）环卫管理提质增效。推行“网格化巡查、智能化调度、闭环化处置”管理模式，依托数智城市管家平台将全区道路及环卫工人作业区域科学划分为 42 个基础网格，实现环卫工人在岗、作业及保洁质量实时监管与闭环管理。完成 61 辆垃圾收运车减震降噪技改，推行“水普扫”与快速巡回保洁，提升道路保洁水平，优化收运线路。2025 年完成 21 座省级新改建垃圾分类屋、建成 20 处大件垃圾规范收集点，厨余垃圾日均收运 135 吨（超出市定指标 10 个百分点）。实行小区垃圾分类“精品级、普通级、帮扶级”三级动态管理，重点推动 60 个精品级小区创建。创新垃圾分类社群宣传、“骑行宣传”“网约车联动”等多元宣传模式。推进农村环卫一体化，每月组织乡（镇）开展全域环境清理。优化公厕管理，完善定位、导厕灯箱等设施，现有 24 小时开放公厕 22 座、延长至凌晨 1 点开放 23 座、开放至 22 时 30 分 16 座。建成并投入运营连江北城市管理综合体项目，实现“看不见垃圾，见不到场所，闻不到异味”。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 366. 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85. 1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 4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1. 8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 295. 44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9. 15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783.23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151.33	本年支出合计	7,151.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655.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55.74
总计	7,807.07	总计	7,807.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 151. 33	7, 151. 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25	0. 25					
20132			组织事务	0. 25	0. 2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 25	0. 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 46	441. 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 46	441. 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 94	27. 9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 59	146. 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 95	177. 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 97	88. 97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80	181.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80	181.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	5.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51	98.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84	77.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95.44	5,295.4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70.57	2,870.57				
2120101			行政运行	125.19	125.19				
2120104			城管执法	2,745.08	2,745.0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30	0.3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422.97	2,422.9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422.97	2,422.9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	1.9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90	1.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9.15	449.15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9.15	449.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53	243.53				
2210202			提租补贴	45.00	45.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0.61	160.61				
229			其他支出	783.23	783.2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83.23	783.2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83.23	783.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5		0.25		
20132			组织事务	0.25		0.2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25		0.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46	441.04	0.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46	441.04	0.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94	27.52	0.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59	146.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95	177.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97	88.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80	181.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80	181.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	5.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51	98.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84	77.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95.44	2,379.89	2,915.55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 870. 57	2, 160. 38	710. 19		
2120101			行政运行	125. 19	125. 19			
2120104			城管执法	2, 745. 08	2, 035. 19	709. 8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 30		0. 3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 422. 97	219. 51	2, 203. 4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 422. 97	219. 51	2, 203. 4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 90		1. 9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 90		1. 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9. 15	449. 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9. 15	449. 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 53	243. 53			
2210202			提租补贴	45. 00	45. 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0. 61	160. 61			
229			其他支出	783. 23		783. 2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83. 23		783. 2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83. 23		783. 23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151.33	3，451.87	3，699.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 366.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5	0.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85.1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46	441.4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1.80	181.8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 295.44	5, 293.54	1.9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9.15	449.1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783.23		783.23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151.33	本年支出合计	7,151.33	6,366.19	785.1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55.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55.74	655.7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55.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7,807.07	总计	7,807.07	7,021.93	785.1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 366.19	3, 451.87	2, 914.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5		0.25
20132	组织事务	0.25		0.2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25		0.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46	441.04	0.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46	441.04	0.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94	27.52	0.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59	146.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95	177.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97	88.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80	181.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80	181.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	5.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51	98.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84	77.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 293.54	2, 379.89	2, 913.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 870.57	2, 160.38	710.19
2120101	行政运行	125.19	125.19	
2120104	城管执法	2, 745.08	2, 035.19	709.8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30		0.3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 366. 19	3, 451. 87	2, 914. 3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 422. 97	219. 51	2, 203. 4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 422. 97	219. 51	2, 203. 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9. 15	449. 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9. 15	449. 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 53	243. 53	
2210202	提租补贴	45. 00	45. 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0. 61	160. 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 078. 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 17	310	资本性支出	0. 16
30101	基本工资	673. 84	30201	办公费	5. 6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485. 09	30202	印刷费	0. 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16
30103	奖金	957. 14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 2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269. 71	30206	电费	5. 14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7. 95	30207	邮电费	2. 9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8. 97	30208	取暖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 6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7. 94	30211	差旅费	1. 81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 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3. 53	30213	维修（护）费	0. 45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51	30216	培训费	1.1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164.6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3.70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1.49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35	3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5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 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 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 252. 55	公用经费合计					199. 3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45.32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45.3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45.32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85.14	785.14		785.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0	1.90		1.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	1.90		1.9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90	1.90		1.90	
229			其他支出		783.23	783.23		783.2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83.23	783.23		783.2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83.23	783.23		783.2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7807.07 万元，支出总计 7807.0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717.68 万元，增长 10.12%。主要是人员和项目经费收入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 7151.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17.68 万元，增长 11.1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66.19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85.14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 7151.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17.68 万元，增长 11.16%，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451.8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252.55 万元，公用支出 199.33 万元。

2. 项目支出 3699.46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807.07 万元，支出总计 7807.0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717.68 万元，增长 10.12%，主要是：人员和项目经费收入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66.1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4.23 万元，增长 1.34%，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2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0 万元，下降 8.2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 12 月生活补贴未支出。

（三）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10 万元，下降 4.6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 12 月生活补贴、劳模补贴未支出。

（四）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27 万元，增长 18.1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缴费基数提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五）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78 万元，下降 7.0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职业年金记实支出。

（六）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6 万元，增长 2.9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七）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67 万元，增长 13.4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缴费基数提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八）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4 万元，增长 4.21%。主要原因是执法大队人员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增加。

（九）2120101 行政运行 125.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9 万元，增长 0.15%。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用增加。

（十）2120104 城管执法 2,745.0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0.15 万元，增长 7.86%。主要原因是执法大队人员增加，相应人员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十一）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3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30 万元，下降 50.00%。主要原因是环境卫生中心 2025 年减少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的功能科目支出。

（十二）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422.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4.97 万元，增长 10.23%。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十三）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06 万元，增长 7.53%。主要原因是执法大队人员增加，公积金缴存额增加。

（十四）2210202 提租补贴 45.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3 万元，增长 3.06%。主要原因是执法大队人员增加，提租补贴支出增加。

（十五）2210203 购房补贴 160.6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11 万元，下降 4.24%。主要原因是发放购房补贴人员减少。

（十六）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0 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3.23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本年度没有安排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的功能科目支出。

（十七）231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0 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4.6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没有安排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的科目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85.1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33.45 万元，增长 417.5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9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0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作经费支出增加。

（二）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83.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83.23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新增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 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1.69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没有安排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的科目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51.8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252.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99.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45.3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1.92 万元，下降 4.06%。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油料费及维修费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5.3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1.92 万元，下降 4.0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45.3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1.92 万元，下降 4.06%。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油料费及维修费支出减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4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 37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对 2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 2025 年城区保洁一体化（道路保洁及雨水管网疏通、垃圾收运经费）和生活垃圾分类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9480.49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1 个、1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4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8.31 万元，下降 80.30%，主要原因是：劳务费和委托业务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06.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7.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69.3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39.5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02.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的 99.5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02.1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9.35%。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8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1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行政执法用车和垃圾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保洁一体化（道路保洁及雨水管网疏通、垃圾收运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8400.00	6377.00	2681.62	10	42.05		0
	财政资金		8400.00	6377.00	2681.62	—	42.0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督促企业严格按照要求做好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工作				严格按照要求做好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面积		=813.7 万平方米	813.7	12	12	
		质量指标	考评月平均得分		=100 分	97.17	14	13.6	道路保洁企业在日常保洁中对部分卫生死角未保洁到位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考评工作		=100%	100	14	1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道路保洁市场化经费投入情况		≤8400 万元	2681.62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覆盖街镇数量	=6 个	6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市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89.6		
评价等级		良						

(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 5-9 月城管协管员工资（市级补助）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75.00	75.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75.00	7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区查出违法建设、市容、渣土整治等任务繁重，正式人员配置严重不足，城管协管员作为城管执法的补充力量，协助正式城管队员展开执法，将有利于进一步开展城市管理工作。			通过保障城管协管员工资发放，充分激发城管协管员的协助作用，促进城市管理工作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90 人	94	15	15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职协管员人员控制率	≤100%	94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率	≥98%	10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100
评价等级	优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市容环卫管理提升激励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17.50	17.5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17.50	17.5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日常市容环境整治工作效率				通过对市容环卫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全面提升辖区城市环境面貌。				
绩效指标	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容环卫宣传数量		≥15 条	17	12	12	
		质量指标	市容环境问题投诉率		≤80%	67.06	14	14	
		时效指标	经费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4	1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财政投入市容环卫工作经费总数		≤17.5 万元	17.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容环卫投诉数量		≤2000 起	135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容环卫投诉满意率		≥80%	10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100		

评价等级	优

(四)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养犬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2.00	2.00	1.90	10	95.00	10	
	财政资金		2.00	2.00	1.90	—	95.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辖区养犬管理工作，督促市民尽快办理狗证，督促辖区居民规范养犬。				2025 年辖区犬只累计出证数位列全市六城区第二；2025 年 11 月无主犬只专项整治行动位列全市六城区第一；2025 年全年无主犬只收容数位列全市六城区第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养犬宣传场次		≥100 场	324	12	12	
		质量指标	已免疫犬只办证率		≥80%	96.5	14	14	
		时效指标	经费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4	1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财政投入文明养犬工作经费总数		≤2 万元	1.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覆盖率		≥90%	9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100		
评价等级		优						

（五）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工程类清欠款 2025. 9. 18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180.00	180.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180.00	18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斩断疫情传播链条，防止疫情外溢扩散风险				已全面落实防控举措，严格管控风险，有效斩断疫情传播链条，预期目标圆满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隔离酒店数量		=24 家	24	12	12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4	14	
		时效指标	经费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4	1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财政投入隔离酒店三区两通道改造施工经费总数		≤180 万元	18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街镇数量	≥9 个	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隔离人员满意率	≥90%	0	10	0	疫情防控情况紧急，为避免人员接触，未进行满意度调查。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0		
评价等级		优						

(六)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信平台工程类清欠款 1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55.94	55.94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55.94	55.9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斩断疫情传播链条，防止疫情外溢扩散风险				已全面落实防控举措，严格管控风险，有效斩断疫情传播链条，预期目标圆满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隔离酒店数量		=16 个	16	12	12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4	14	
		时效指标	经费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4	1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财政投入隔离酒店三区两通道改造施工经费总数		≤55.9402万元	55.940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街镇数量		≥9 个	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被隔离人员满意率		≥90%	0	10	0	疫情防控情况紧急，为避免人员接触，未进行

		标						满意度调查。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0		
评价等级	优							

（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信平台工程类清欠款 2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124.33	124.33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124.33	124.33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斩断疫情传播链条，防止疫情外溢扩散风险				已全面落实防控举措，严格管控风险，有效斩断疫情传播链条，预期目标圆满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隔离酒店数量		=14 个	14	12	12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4	14	
		时效指标	经费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4	1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财政投入隔离酒店三区两通道改造施工经费总数		≤124.3317 万元	124.3317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街镇数量		≥9 个	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隔离人员满意率	≥90%	0	10	0	疫情防控情况紧急，为避免人员接触，未进行满意度调查。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0		
评价等级		优						

（八）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厕市场化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2023.00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0.00	2023.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公厕市场化新一轮招标相关工作			为加强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水平，持续做好公厕管养保洁工作，不断提升保洁服务品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数量	=67 座	63	12	11.28	因城市建设需要被拆迁导致减少
		质量指标	公厕市场化管养月平均考评得分	≥90 分	92.46	14	14	
		时效指标	公厕市场化招标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4	1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财政投入公厕市场化经费总额	≤2023 万元	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街镇数量	=6 个	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公厕使用人员满意率	≥90%	90	10	10	

	标	满意度指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89.28		
评价等级		良						

（九）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北峰山区一体化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758.02	758.02	392.34	10	51.76	0
	财政资金		758.02	758.02	392.34	—	51.7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达到北峰山区环卫项目平稳运行的效果				北峰山区环卫项目平稳运行，检查考评工作有序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山区一体化项目保洁公厕数量	=96 座	94	13	12.73	宦溪镇核减 2 座
		质量指标	考评月平均得分	=100 分	92.22	13	11.99	企业服务质量不到位，需继续督促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考评工作	=100%	100	14	1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金额	=758.02 万元	392.34	10	5.18	根据区财政统筹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镇/乡数量	=3 个	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83.9		

评价等级	良
------	---

(十)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厕市场化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635.40	496.06	496.06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635.40	496.06	496.06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不断优化我区人居环境，推进环卫市场化进程，提高环境卫生管理水平和作业质量				为确保城市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公厕作为城市管理中的一个形象，已完成公厕管养保洁工作，不断提升保洁服务品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市场化数量		≥65 座	64	13	12.8	公厕拆迁，数量减少
		质量指标	公厕保洁情况考评月平均得分		≥90 分	97.87	14	14	
		时效指标	考评工作完成情况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场化经费投入总额		=635.4 万元	635.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厕市场化覆盖街镇数	=6 个	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厕使用人员满意率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8		
评价等级		优						

（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晋安区支付福州市洋里垃圾收运一体化 PPP 项目相关费用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434.56	1434.56	1214.49	10	84.66	7
	财政资金		1434.56	1434.56	1214.49	—	84.6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区部分（王庄街道、象园街道、鼓山镇部分区域）区域生活垃圾运入洋里转运站，满足日常生活垃圾收运需求				完成王庄街道、象园街道、鼓山镇部分区域生活垃圾收运，满足日常生活垃圾收运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入转运站垃圾吨位数	=120450 吨	108206.54	13	11.68	垃圾量据实结算
		质量指标	考评月平均得分	≥90 分	94.7	14	14	
		时效指标	考评工作按时完成情况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付收运企业经费	=1434.5595万元	1214.49	10	8.47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街镇数量	=3个	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4.15		
评价等级		优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连江北城市管理综合体项目 PPP 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300.00	0.00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30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达到连江北城市管理综合体项目平稳运行的效果				连江北城市管理综合体项目已达到平稳运行的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运垃圾量		=66622.5吨	23442.5	13	4.57	该项目2025年9月15日进入试运行期，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仅运行三个半月

		质量指标	运营维护考核情况	≥90 分	93.625	14	14	
		时效指标	运营经费支付及时性	=100%	0	13	0	该项目 2025 年 9 月 15 日进入试运行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仅运行三个半月，按季度支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运营投入资金	=300 万元	0	10	0	该项目 2025 年 9 月 15 日进入试运行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仅运行三个半月，按季度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体服务覆盖街镇	=2 个	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连江北城市管理综合体使用人员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58.57		
评价等级		差						

(十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分类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3250.00	3103.49	1430.00	10	46.08	0	
	财政资金		3250.00	3103.49	1430.00	—	46.08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垃圾分类全覆盖				各镇（街）已持续巩固社区和物业垃圾分类主体责任落实，实现垃圾分类全覆盖，全面深化宣传引导和志愿服务，进一步推动各方面工作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原开展垃圾分类镇街数量		=6 个	6	13	13	
		质量指标	平原各镇街垃圾分类主体责任落实考评得分		≥60 分	93.38	13	13	
		时效指标	考评按时完成率		=100%	75	14	10.5	各镇（街）有物业小区垃圾分类考评结果进度滞后；我局

								已督促各镇（街）加快考评进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垃圾分类奖补资金投入总额	≤3250 万	143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	≥91 个	12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5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86.5		
评价等级		良						

（十四）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第四季度各区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及设备采购市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61.01	61.01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61.01	61.01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第四季度各区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及设备采购市级补助经费的通知》文件精神，做好环卫设施建设及设备采购各项工作，及时拨付经费。				公厕顺利完成采购，并已验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建设数量		≥1 座	1	14	14	
		质量指标	公厕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公厕建设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厕建设投入金额	=59.925万元	0	10	0	待区财政根据财力统筹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厕建设覆盖街镇数量	≥1个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80		
评价等级			良					

（十五）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 2-4 月垃圾处理费回拨款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366.36	366.36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366.36	366.36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垃圾处理费回拨款统筹使用相关工作，做好垃圾分类相关工作				各镇（街）已持续巩固社区和物业垃圾分类主体责任落实，全面深化宣传引导和志愿服务，进一步推动各方面工作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垃圾分类街镇数量		=6 个	6	14	14	
		质量指标	平原垃圾分类考评得分		≥60 分	93.38	13	13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0	13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总额	=469.9766万元	0	10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	≥91个	12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5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67		
评价等级		中						

（十六）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 5-9 月生活垃圾处理费回拨款 279.3629 万（榕财建指〔2024〕127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279.36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0.00	279.36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生活垃圾处理分类相关工作，及时下达资金				各镇（街）已持续巩固社区和物业垃圾分类主体责任落实，全面深化宣传引导和志愿服务，进一步推动各方面工作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垃圾分类街镇数量		=6 个	6	14	14	
		质量指标	平原垃圾分类考评得分		≥60 分	93.38	13	13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0	13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总额		=279.3629 万元	0	10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	≥91 个	12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5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67		
评价等级		中						

（十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 5-9 月生活垃圾处理费回拨款 469.9766 万（榕财建指（2024）127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469.98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0.00	469.98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垃圾处理分类相关工作，及时下达经费				各镇（街）已持续巩固社区和物业垃圾分类主体责任落实，全面深化宣传引导和志愿服务，推动各方面工作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垃圾分类街镇数量		=6 个	6	14	14	
		质量指标	平原垃圾分类考评得分		≥60 分	93.38	13	13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0	13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总额		=469.9766 万元	0	10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	≥91 个	12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5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67		
评价等级		中						

(十八)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 10-12 月垃圾处理费回拨款 401.4213 万元（榕财建指〔2025〕31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401.42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0.00	401.42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经费下达工作，做好垃圾分类相关工作				各镇（街）已持续巩固社区和物业垃圾分类主体责任落实，全面深化宣传引导和志愿服务，推动各方面工作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垃圾分类街镇数量		=6 个	6	14	14	
		质量指标	平原垃圾分类考评得分		≥60 分	93.38	13	13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0	13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总额		=401.4213 万元	0	10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	≥91 个	12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5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67		
评价等级		中						

（十九）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第二季度各区环卫设施建设及设备采购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41	1.41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1.41	1.41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环卫设施建设及设备采购相关工作，及时规范使用市级补助资金				因招标开标不足三家，导致流标，公厕建设相关工作未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数量		=1 座	0	14	0	因招标开标不足三家，导致流标，公厕建设相关工作未完成。
		质量指标	公厕验收合格		=100%	0	13	0	因招标开标不足三家，导致流标，公厕建设相关工作未完成。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0	13	0	因招标开标不足三家，导致流标，公厕建设相关工作未完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总额	=1.41万元	0	10	0	因招标开标不足三家，导致流标，公厕建设相关工作未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建公厕覆盖街镇数量	=1个	0	30	0	因招标开标不足三家，导致流标，公厕建设相关工作未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0	10	0	因招标开标不足三家，导致流标，公厕建设相关工作未完成。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0	
评价等级		差						

(二十)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第四季度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70.77	170.77	170.77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170.77	170.77	170.77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相关工作，及时下达补助资金				做好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相关工作，补助资金已下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面积		≥813.7 万平方米	813.7	14	14	
		质量指标	考评月平均得分		=100 分	97.17	13	12.63	部分卫生死角未保洁到位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情况		=170.773672 万元	170.78	10	10	
	效益指	社会效益	覆盖街镇数量		=6 个	6	30	30	

	标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市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63		
评价等级		优						

（二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第四季度环卫设施建设及设备采购市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59.93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0.00	59.93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补助经费下达工作，做好公厕建设相关工作				因招标开标不足三家，导致流标，公厕建设相关工作未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建设数量		≥1 座	0	13	0	因招标开标不足三家，导致流标，公厕建设相关工作未完成。
		质量指标	公厕验收合格率		=100%	0	13	0	因招标开标不足三家，导致流标，公厕建设相关工作未完成。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公厕建设		=100%	0	14	0	因招标开标不足三家，导致流标，公厕建设相关工作未完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厕建设投入金额		=59.925 万元	0	10	0	因招标开标不足三家，导致流标，公厕建设相

								关工作未完成，经费未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厕建设覆盖街镇数量	≥1 个	0	30	0	因招标开标不足三家，导致流标，公厕建设相关工作未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0	10	0	因招标开标不足三家，导致流标，公厕建设相关工作未完成。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0		
评价等级		差						

（二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第四季度五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696.00	696.00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696.00	696.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垃圾分类相关工作，及时下达补助资金				各镇（街）已持续巩固社区和物业垃圾分类主体责任落实，全面深化宣传引导和志愿服务，进一步推动各方面工作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垃圾分类街镇数量		=6 个	6	14	14	
		质量指标	平原垃圾分类考评得分		≥60 分	93.38	13	13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0	13	0	待区财政

								统筹安排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总额	=696 万元	0	10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	≥91 个	12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5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67		
评价等级		中						

（二十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及以前年度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市级补助经费 702 万（榕财建指〔2025〕69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702.00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0.00	702.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检查考核相关工作，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做进行检查考核，推进晋安区市政道路做好卫生保洁，提高城区保洁水平，做好下半年补助经费下达工作。			做好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检查考核相关工作，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做进行检查考核，推进晋安区市政道路做好卫生保洁，提高城区保洁水平。经费因区财力原因待统筹安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面积	≥813.7 万平方米	813.7	14	14		
		质量指标	考评月平均得分	=100 分	97.17	13	12.63	道路保洁企业在日常保洁中对部分卫生死角未保洁到位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0	13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情况	=702 万元	0	10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街镇数量	=6 个	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66.63		
评价等级		中						

（二十四）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 1-3 月垃圾处理费回拨款 334.9452 万元（榕财建（指）（2025）51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334.95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0.00	334.95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垃圾分类相关工作				各镇（街）已持续巩固社区和物业垃圾分类主体责任落实，全面深化宣传引导和志愿服务，进一步推动各方面工作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垃圾分类街镇数量		=6 个	6	14	14	
		质量指标	平原垃圾分类考评得分		≥60 分	93.38	13	13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0	13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总额	=334.9452万元	0	10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	≥91 个	12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5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67	
评价等级		中						

（二十五）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下半年道路清扫保洁实际补助经费 2254.13 万（榕财建指〔2025〕68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2254.13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0.00	2254.13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检查考核相关工作，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做进行检查考核，推进晋安区市政道路做好卫生保洁，提高城区保洁水平，做好下半年补助经费下达工作。				严格按照要求做好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工作，做好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检查考核相关工作，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做进行检查考核，推进晋安区市政道路做好卫生保洁，提高城区保洁水平。补助经费因区财力原因，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面积	≥813.7 万平方米		813.7	14	14	
		质量指标	考评月平均得分	=100 分		97.17	13	12.63	道路保洁企业在日常保洁中对部分卫生死角未保洁到位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	=100%		0	13	0	待区财政统筹

			经费					安排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情况	=2254.13 万元	0	10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街镇数量	=6 个	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66.63		
评价等级		中						

(二十六)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补助五城区生活垃圾分类经费 1356 万（榕财建指〔2024〕133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1356.00	810.45	10	59.77	0	
	财政资金		0.00	1356.00	810.45	—	59.7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生活垃圾分类相关工作，及时下达经费				各镇（街）已持续巩固社区和物业垃圾分类主体责任落实，全面深化宣传引导和志愿服务，进一步推动各方面工作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垃圾分类街镇数量		=6 个	6	14	14	
		质量指标	平原垃圾分类考评得分		≥60 分	93.38	13	13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59.77	13	7.77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总额	=1356 万元	810.45	10	5.98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	≥91 个	12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5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80.75		
评价等级		良						

(二十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工程类清欠款 2025. 9. 18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25.49	25.49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25.49	25.49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区财政通知要求，及时完成支付更正相关工作				根据区财政通知要求，已完成支付更正相关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偿笔数		=5 笔	5	14	14	
		质量指标	按时完成支付更正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程类清欠款支付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清欠款金额	=25.49万元	25.4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支付企业数量	=5个	3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100		
评价等级		优						

（二十八）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各镇（街）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8 月无无物业小区拖桶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449.39	449.39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449.39	449.39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各镇（街）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8 月无无物业小区拖桶经费				各镇（街）均已推进无物业小区拖桶工作，做好收运、出桶、拖桶衔接，确保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拖桶数量		=1497954 个	1453708	13	12.62	各镇（街）据实结算拖桶数量
		质量指标	拖桶时效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经费下达及时率		=100%	0	14	0	由于部分镇（街）仍无法提供齐全拖桶工作协议，导致无法申请无物业小区拖桶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金额		=4493862 元	0	10	0	由于部分镇（街）仍无法提

								供齐全拖桶工作协议，导致无法申请无物业小区拖桶经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街镇数量	=6 个	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65.62		
评价等级		中						

（二十九）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信平台工程类清欠款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169.31	169.31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169.31	169.31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7 月 31 日前完成“6.30”工程类欠款清偿				已于 7 月 29 日完成“6.30”工程类欠款清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数量		=1 座	1	14	14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程类清欠款支付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清欠款金额	=169.314 4 万元	169.31 4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建设面积	=3315.78 平方米	3315.7 8	30	3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晋安区环卫服务中 心使用人员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100		
评价等级		优						

（三十）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信平台货物、服务类清欠款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50.98	50.98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50.98	50.98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工信平台货物、服务类欠款清偿工作				已于 2025 年 7 月 9 日完成欠款清偿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欠笔数		=3 笔	3	14	14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清欠款支付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清欠款金额	=88.8165 万元	88.816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清偿欠款企业数量	=2 个	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晋安区环卫服务中心用电设备使用人员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100		
评价等级		优						

（三十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分类经费市级补助 2023 年度结算及预拨 2024 年第一季度补助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762.30	762.30	319.92	10	41.97	0	
	财政资金		762.30	762.30	319.92	—	41.9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建（指）〔2024〕38 号《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五城区 2023 年生活垃圾分类经费市级补助结算及预拨 2024 年第一季度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文件精神，及时下拨经费，做好垃圾分类相关工作				各镇（街）已持续巩固社区和物业垃圾分类主体责任落实，实现垃圾分类全覆盖，全面深化宣传引导和志愿服务，进一步推动各方面工作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数量指标	开展垃圾分类街镇数量		=6 个	6	14	14	

	标	质量指标	平原垃圾分类考评得分	≥60 分	93.38	13	13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41.97	13	5.46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总额	=1356 万元	319.92	10	2.36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	≥91 个	12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5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74.82		
评价等级		中						

（三十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补助资金 19.3 万（榕财建指（2025）10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19.30	19.3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19.30	19.3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相关工作，及时下达补助资金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平稳运行，补助资金及时下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垃圾分类乡镇数量		=3 个	3	14	14	

		质量指标	农村垃圾治理考评得分	=100分	92.22	13	11.99	承包企业服务质量不到位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总额	=19.3万元	19.3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北峰山区村庄数量	≥59个	5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8.99		
评价等级		优						

（三十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人居环境建设专项资金 21 万（第一批） （闽财建指〔2024〕141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21.00	21.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21.00	21.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新（改）建生活垃圾分类屋（亭）相关工作，及时下达经费				各镇（街）均已按时建设完成 2025 年度 21 座省级新改建垃圾分类屋任务，并按时支出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改）建生活垃圾分类屋（亭）数	=21 座	21	14	14	
		质量指标	屋亭验收合格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总额	=21 万元	2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改）建生活垃圾分类屋（亭）覆盖街镇数量	=6 个	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100		
评价等级		优						

（三十四）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经费 2150.5 万（榕财建指（2024）134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2150.50	2150.5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2150.50	2150.5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城区道路清扫保洁检查考评相关工作，及时下达经费				严格按照要求做好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工作，及时下达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数量指标	保洁面积		≥813.7	813.7	14	14	

	标			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考评月平均得分	=100 分	97.17	13	12.63	部分卫生死角未保洁到位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情况	=2150.5 万元	2150.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街镇数量	=6 个	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63		
评价等级		优						

（三十五）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五城区 2024 年第二季度生活垃圾分类市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567.36	567.36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567.36	567.36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垃圾分类相关工作，及时下达经费				各镇（街）已持续巩固社区和物业垃圾分类主体责任落实，全面深化宣传引导和志愿服务，进一步推动各方面工作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垃圾分类街镇数量	=6 个	6	14	14	
		质量指标	平原垃圾分类考评得分	≥60 分	93.38	13	13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0	13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总额	=1356 万元	0	10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	≥91 个	12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5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67		
评价等级	中							

（三十六）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5 年 4-6 月垃圾垃圾处理费回拨款 401.7751 万元（榕财建指〔2025〕87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401.78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0.00	401.78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垃圾分类工作实际考核情况，统筹使用垃圾处理费回拨款，及时拨付资金至各街镇，督促各街镇做好垃圾分类相关工作，确保资金安全、规范和有效使用。				各镇（街）已持续巩固社区和物业垃圾分类主体责任落实，全面深化宣传引导和志愿服务，进一步推动各方面工作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垃圾分类街镇数量	=6 个	6	14	14	
		质量指标	平原垃圾分类考评得分	≥60 分	93.38	13	13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0	13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总额	=401.7751 万元	0	10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	≥91 个	12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5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67		
评价等级	中							

（三十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5 年下半年垃圾分类实际补助资金 1221.84 万（榕财建指〔2025〕67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1221.84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0.00	1221.84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督促各镇（街）加强垃圾分类管理，做好垃圾分类检查考核相关工作，做好补助经费下达工作，严格开展桶边督导和桶边宣传等，逐步提升垃圾分类质量，推动居民养成垃圾分类习惯。				各镇（街）已持续巩固社区和物业垃圾分类主体责任落实，督促分类督导员做好桶边督导和桶边宣传作业，全面深化宣传引导和志愿服务，进一步推动各方面工作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垃圾分类街镇数量		=6 个	6	14	14	
		质量指标	平原垃圾分类考评得分		≥60 分	93.38	13	13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经费		=100%	0	13	0	待区财政

								统筹安排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总额	=1221.84万元	0	10	0	待区财政统筹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	≥91 个	12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5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67		
评价等级		中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

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 年城区保洁一体化（道路保洁及雨水管网清 疏、垃圾收运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了规范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榕晋财（综）〔2026〕 8 号），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组织对 2025 年度城区保洁一体化（道路保洁及雨水管网清疏、垃圾收运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根据福州市郊区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成立福州市郊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的批复》（榕郊政〔89〕248号）、晋安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州市郊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更名为“晋安区环境卫生管理处”的通知》（榕晋城〔1996〕03号）和《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区环境卫生管理处机构更名等有事项的通知》（榕晋委编〔2020〕14号），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为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属全民事业单位，负责开展城区环卫一体化（道路保洁及雨水管网疏通、垃圾收运经费）项目工作。现管辖平原6个街（镇）环卫所及6家环卫一体化服务企业、1家公厕服务企业，负责清扫、保洁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开展公厕管养、垃圾收运、垃圾分类等相关工作。

2025年，根据区政府文件精神，区域综局坚持以道路清扫保洁精细化管理为抓手，按照“全方位、高标准、常态化、精细化”工作目标，开展晋安区城区环卫一体化工作，并指导区环卫中心、各街（镇）做好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工作和城区道路环境卫生检查考评等相关工作，持续提升环境卫生质量，打造干净、优美的人居环境。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道路清扫保洁按照核定道路面积“墙对墙”的原则，将核定道路的面积全部纳入市场化清扫保洁范围，避免因各自为战、责任不清导

致的推诿、扯皮现象。参照《福州市道路清扫保洁分类划分标准》，根据我区实际情况划分，保洁面积 806.8467 万平方米（其中，一类道路 142 条，保洁面积 511.2236 万平方米；二类道路 71 条，保洁面积 142.7346 万平方米；三类道路 144 条，保洁面积 88.4712 万平方米；四类道路 78 条，保洁面积 64.4172 万平方米）。我区道路清扫保洁实行市场化运作，现有 6 家道路清扫保洁服务企业，通过组织人员按照《福州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标准与检查考核导则》负责对道路卫生进行检查、指导、监督、考核与评分，根据考评结果，每月全额拨付或扣除相应市场化经费。

3.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本项目 2025 年资金计划 6377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6377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当年财政核拨 6377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6377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 2681.62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2681.62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当年结余 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

对下转移支付 0 万元。

当年预算执行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计划数）42.05%，

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核拨数）42.05%，
结余结转资金执行率（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计划数）0%，预算综合执行率（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数/本级财政资金
计划数）42.05%。

2025 年城区保洁一体化（道路保洁及雨水管网疏通、垃圾收运经费）
项目预算和实际支出情况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类型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城区保洁一体化（道路保洁及雨水管网疏通、垃圾收运经费）项目	8400	6377	2681.62	42.05%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该项目设置的总体目标为“提升城市道路清扫保洁水平，加快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的新福州”。

2. 阶段性目标

2025 年我区继续按照文件要求，开展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工作，
打造整洁有序的城区环境，切实改善城市面貌。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通过对 2025 年度城区保洁一体化（道路保洁及雨水管网疏通、垃圾收运经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面评价，针对发现的问题，如该政策制定是否合理、政策落实是否有效、政策效果是否显著等，提出合理化建议，进一步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政策落实效率和效果。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5 年度城区保洁一体化（道路保洁及雨水管网疏通、垃圾收运经费）项目。

（二）绩效评价的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的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严格执行《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批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榕晋财预〔2025〕53 号）、《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榕晋财（综）〔2026〕8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政策相符、简便有效、激励约束的原则实施评价。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规范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

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专项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简便有效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尽量简化工作程序，通过科学合理的工作方式与方法，分析与评价专项财政支出绩效。

（5）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批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榕晋财预〔2025〕53 号）、《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榕晋财（综）〔2026〕8 号）的要求，并结合 2025 年度城区保洁一体化（道路保洁及雨水管网疏通、垃圾收运经费）项目资金实际情况，设计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思路为注重评价项目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的全过程，具体而言，在产出方面，主要关注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情况；在效益方面，关注项目可持续影响方面的效益。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16 个三级指标，根据各个指标的重要程度分别

赋予了相应的权重与分值，力求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和简明性。其中：决策指标 20 分，体现决策的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情况；过程指标 20 分，体现过程的资金管理与组织实施情况；产出指标 30 分，体现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情况；效益指标 30 分，体现可持续影响效益。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

3. 评价方法

评价工作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式，根据道路保洁市场化项目特点，运用文件资料研读、成本效益法等方法对政策资助范围、项目保障机制、实施过程控制等进行定性分析，运用比较分析法、数据统计分析等方法，对道路清扫保洁面积、道路卫生检查考评分数、目标完成率、道路保洁作业覆盖街镇个数等进行分析。

4. 评价标准

- (1) 《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批复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榕晋财预〔2025〕53 号）
- (2)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相关职责；
- (3)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相关制度及管理办法；
- (4) 项目绩效资料（如预算批复文件、资金拨付材料等资料）。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共经历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三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1)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成立由区城综局副局长刘建双为组长、区环卫中心副主任为副组长、各业务科室相关人员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工作组，全程负责组织、实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照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的要求，明确绩效评价目的、内容并完成各项评价任务。

(2) 资料收集。各业务科室相关人员收集相关资料，并在对城区保洁一体化（道路保洁及雨水管网疏通、垃圾收运经费）项目相关资料充分收集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初步设置。

(3) 编制评价工作方案。在前期分析资料的基础上，评价工作组制定了评价工作方案，明确了评价对象、评价方式、时间安排等内容。

(4) 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在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参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评价工作组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指标进行了细化，编制形成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组织实施阶段

在前期资料收集、整理分析等工作基础上，评价工作组针对前期工作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协调，并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该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

3. 分析评价阶段

(1)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综合前期收集和审核的项目资料情况，评价工作组对项目情况进行了综合分析，并按照规定文本格式和相关要求撰写了评价报告。

(2) 资料整理归档。绩效评价工作结束后，评价工作组将绩效评价过程中所涉及的材料，及时收集和整理，并归档备查。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采用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为 100 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分为四档：

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60-80 分（含 6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60 分以下为差。

（一）综合评价情况

本次评价在项目资料整理、数据分析基础上，依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该项目综合评价分数为 91.94 分，评级为“优”。项目具体得分情况详见附件 2。

（二）项目评价结论

决策方面：该部分分值 20 分，评价得 19 分。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较合理、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但目前项目“效益指标”下仅设置了“可持续影响程度”一个衡量指标。

过程方面：该部分分值 20 分，评价得 15.36 分。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较低，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

产出方面：该部分分值 30 分，评价得 27.58 分。道路清扫保洁面积、成本控制达到既定目标，但道路卫生检查考评分数、目标完成率低于目标值。

效益方面：该部分分值 30 分，评价得 30 分。晋安区按照文件精神，组织、指导开展辖区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工作，目前道路保洁作业已全覆盖晋安区 6 个镇（街），并根据辖区路段的清扫保洁作业实际，发挥“机械+人工”组合作业优势，提升作业质量和效果，确保达到作业标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对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 20 分，评价得 19 分，得分率为 95%。

1. 项目立项情况分析（满分 4 分，得 4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2 分，得 2 分）

为全面提高环境卫生运行质量和管理水平，2025 年，根据区政府文件精神，继续开展晋安区城区保洁一体化工作，并指导区环卫中心、

各街（镇）做好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工作和城区道路环境卫生检查考评等相关工作。该项目设立符合福州市及晋安区人民政府相关规划，与单位职能相符，具有现实性需求，立项依据充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 2 分，得 2 分）

该政策制定符合福州市人民政府印发了《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福州市道路清扫保洁经费提升方案、市场化运作招标导则（试行）和质量标准与检查考核导则（试行）的通知》（榕政办〔2016〕248 号）、《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安区道路清扫保洁、雨水管网清疏实施方案的通知》（榕晋政办〔2017〕68 号）文件精神，符合福州市晋安区保洁一体化工作现状，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同意并印发，制定流程符合规定，程序规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绩效目标情况分析（满分 8 分，得 7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4 分，得 4 分）

项目绩效目标符合福州市人民政府印发了《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福州市道路清扫保洁经费提升方案、市场化运作招标导则（试行）和质量标准与检查考核导则（试行）的通知》（榕政办〔2016〕248 号）、《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安区道路清扫保洁、雨水管网清疏实施方案的通知》（榕晋政办〔2017〕

68 号) 的要求, 项目绩效目标较为合理, 符合相关政策要求、部门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 目标设置与项目实施内容有较高的匹配度。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4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满分 4 分, 得 3 分)

项目绩效指标与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符合项目重点支持的方向。项目绩效指标定位明确, 与单位职能、年度工作重点及现实需求相符。但目前项目“效益指标”下仅设置了“可持续影响程度”一个衡量指标。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3 分。

3.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满分 8 分, 得 8 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满分 4 分, 得 4 分)

结合政策初衷及晋安区保洁一体化工作现状, 项目总体预算与总体任务、目标和指标编制较为科学且目标设置具有可执行性。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4 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满分 4 分, 得 4 分)

根据区委区十三届政府 2023 年第 18 次常务会议纪要 (区委常务会议纪要〔2023〕39 号)、《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安区道路清扫保洁、雨水管网清疏实施方案〉的通知》 (榕晋政办〔2017〕68 号) 和《关于印发〈福州市晋安区道路清扫保洁质量标准与检查考核导则 (试行)〉的通知》 (榕晋市容〔2017〕95 号) 的文件精神、要求及区环卫中心考评组对我区环卫服务企业的检查考评

结果，下达每月市场化经费，资金分配能较好促进项目总体目标的落实。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主要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对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 20 分，评价得 15.36 分，得分率为 76.8%。

1.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率（满分 4 分，得 1.68 分）

“资金到位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评价标准：资金到位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100%。2025 年度“城区保洁一体化（道路保洁及雨水管网疏通、垃圾收运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6377 万元，该项目全年执行数 2681.62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42.0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68 分。

(2) 预算执行率（满分 4 分，得 1.68 分）

“资金执行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执行效率。评价标准：资金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100%。本年度项目全年预算数 6377 万元，该项目全年执行数 2681.6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42.0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68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4 分，得 4 分）

该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以及相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专款专用，不存在挪作他用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2. 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4 分，得 4 分）

为加强项目管理，项目市、区级陆续出台和印发了相关制度，具体如下：

市级层面：福州市人民政府印发了《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福州市道路清扫保洁经费提升方案、市场化运作招标导则（试行）和质量标准与检查考核导则（试行）的通知》（榕政办〔2016〕248 号）明确规定了道路清扫保洁作业相关要求。

区级层面：晋安区严格根据政策文件对项目进行推进，并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出台了《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安区道路清扫保洁、雨水管网清疏实施方案的通知》（榕晋政办〔2017〕68 号）文件。相关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合理；项目实施符合相关规定，执行过程按照制度要求开展，能有效保证项目资金支持内容的实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4 分，得 4 分）

区环卫中心严格按照标准，对全区道路开展道路环境卫生检查考评工作，并根据综合评议得分，将经费与绩效挂钩，确保道路保洁市场化项目顺利推进。同时根据福州市环境卫生中心下发的道路清扫保

洁管理检查通报情况，督促及时整改、检查整改情况。项目实施符合相关规定，执行过程按照制度要求开展，能有效保证项目资金支持内容的实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方面，对道路清扫保洁面积、道路卫生检查考评分数、目标完成率、成本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 30 分，评价得 27.58 分，得分率为 91.93%。

1. 产出数量情况分析-道路清扫保洁面积（满分 8 分，得 8 分）

道路清扫保洁面积指标评价标准：实际完成道路清扫保洁面积大于等于目标值，得 8 分；未完成目标值得分为： $(\text{实际完成值} / \text{目标值}) \times 8$ 分。

2025 年道路清扫保洁面积目标值为等于 813.7 万平方米，实际完成值为 813.7 万平方米，实际完成道路清扫保洁面积等于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 分。

2. 产出质量情况分析-道路卫生检查考评分数（满分 8 分，得 7.77 分）

道路卫生检查考评分数指标评价标准：实际道路卫生检查考评分数大于等于目标值，得 8 分；未完成目标值得分为： $(\text{实际完成值} / \text{目标值}) \times 8$ 分。

2025 年道路卫生检查考评分数目标值为等于 100 分，实际完成值为 97.17 分，实际道路卫生检查考评分数小于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7.77 分。

3. 产出时效情况分析-目标完成率（满分 7 分，得 4.81 分）

目标完成率指标评价标准：实际目标完成率大于等于目标值，得 7 分；未完成目标值得分为： $(\text{实际完成值}/\text{目标值}) \times 7$ 分。

2025 年目标完成率目标值为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为 68.75%，实际目标完成率小于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81 分。

4. 产出成本情况分析-成本控制有效性（满分 7 分，得 7 分）

成本控制是每个项目都必须重视的问题。该项目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择优确定道路保洁企业、垃圾收运企业，能够有效规范工作流程，最大程度上降低了成本，成本控制较为合理、有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7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主要从可持续影响程度方面，对道路保洁作业覆盖街镇个数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 30 分，评价得 30 分，得分率为 100%。

道路保洁作业覆盖街镇个数指标评价标准：实际道路保洁作业覆盖街镇个数大于等于目标值，得 30 分；未完成目标值得分为： $(\text{实际完成值}/\text{目标值}) \times 30$ 分。

2025 年道路保洁作业覆盖街镇个数目标值为 6 个镇街，实际完成

值为 6 个镇街，实际完成道路保洁作业覆盖街镇个数等于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0 分。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道路（如岳峰镇化工路、长乐北路等）绿化隔离带巡查不到位，导致白色垃圾增加。

六、有关建议

各属地环卫所要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并落实常态化通报机制，强化绿化带垃圾保洁工作，及时清理各类垃圾，严格按照网格化管理工作标准落实定人、定段管控措施，压实责任，同时举一反三，强化全区道路保洁，持续提升辖区环境卫生质量。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二）

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2025 年生活垃圾分类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了规范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榕晋财（综）〔2026〕 8 号），区环卫中心组织对 2025 年度生活垃圾分类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二、基本情况

(三)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福州市郊区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成立福州市郊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的批复》（榕郊政〔89〕248号）、晋安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州市郊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更名为“晋安区环境卫生管理处”的通知》（榕晋城〔1996〕03号）和《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机构编制委员关于区环境卫生管理处机构更名等有事项的通知》（榕晋委编〔2020〕14号），机构为福州市晋安区城综局下属全民事业单位。现管辖平原6个街（镇）环卫所及6家环卫一体化服务企业、1家公厕服务企业，负责清扫、保洁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开展公厕管养、垃圾收运、垃圾分类等相关工作。中心内设有办公室、财务科、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中心、基建设备科、卫生科、农村办、垃圾分类中心。

2025年以来，我区认真贯彻执行《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安区2025年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榕晋政办〔2025〕56号）文件精神，平原各镇（街）多举措巩固提升垃圾分类“三端四定”工作成效，持续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质增效。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序号	项目	工作任务
----	----	------

1	坚持精细化管理，提升源头分类实效	1. 推行小区分级管理。按照垃圾分类成效，对小区垃圾分类实行“精品级、普通级、帮扶级”三级动态管理，每季度动态调整分级名单，对精品级小区评选典型案例，普通级小区每月抽查、限时整改提升，帮扶级小区每季度全覆盖检查、重点监管，建立“帮扶级”小区常态治理机制，聚焦分类准确率低、误时投放严重、日常管理薄弱等，加强靶向指导督促。同时，建立“镇（街）干部挂点帮扶”机制，每个帮扶级小区由所属镇（街）包片领导牵头，限时整改销项，整改结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全面提升分类屋（亭）管理水平。
2		2. 严格落实桶边督导。按照“一屋一专人”的配置标准，严格落实小区垃圾分类“一屋一专人”桶边督导和宣传，全面提升居民分类准确率，鼓励环卫一体化企业参与小区垃圾分类工作，提升小区垃圾分类成效。加强分类志愿督导员管理，每季度组织一轮督导员业务培训，强化督导员日常管理和在岗履职考核，切实提升督导员业务水平和履职尽责能力。
3		3. 开展屋（亭）提升革命。全面排查现有分类屋（亭）运行维护情况和新建（交付）小区设施配置情况，对设施简陋、破损、老旧，便民服务设施不够完善等不满足现有投放需求的分类屋（亭）进行提升改造。高质量完成省级 21 座分类屋（亭）新改建任务，营造美观实用、干净整洁的投放环境。规范分类屋（亭）管理，确保屋（亭）内外环境整洁有序，提升居民满意度，激发市民参与垃圾分类的积极性。
4		4. 提升科技赋能水平。进一步推广 AI 技术赋能分类管理，优化升级监控探头，将屋（亭）监控接入晋安区数智城市大管家智慧平台、“福城管”

		等平台，实现督导员打卡智慧监管、智能抓拍报警和误时投放远程喊话提醒，防范垃圾落地、不分类等违法行为。鼓励各镇（街）试点开展分类积分制，引入智能设备，打造积分兑换平台，形成投放行为精准溯源、积分精准发放、点对点精准宣教的垃圾分类治理模式，有效提升市民分类意识和投放准确率。
5	坚持协同发力，夯实行业管理职责	1. 各级党组织协调联动。将生活垃圾分类作为加强城市治理的重要载体，区、镇（街）、社区（村）、物业服务企业各级党组织协同联动，鼓励引导党员积极到居住地、工作场所所在社区、小区报到，带头参与小区垃圾分类治理，带动家人、朋友共同践行垃圾分类。
6		2. 提升“三类场所”分类质效。持续提升公共机构、公共场所、经营区域等“三类场所”的垃圾分类质效，全面排查更新“三类场所”老旧、破损的分类设施和标识标志，确保分类设施配置全覆盖，宣传内容和标识标志正确规范，完善“三类场所”垃圾分类管理制度，持续组织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全面提升“三类场所”垃圾分类投放准确率。
7		3. 压实物业主体责任。将物业服务企业垃圾分类履职情况作为考核评估的重要依据，建立垃圾分类成效以奖代补机制，确保物业服务企业依法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配齐分类志愿督导员，强化日常垃圾分类管理，对物业管辖范围内垃圾分类投放工作进行宣传、指导，对不符合分类投放要求的行为予以劝告、制止，进一步压实物业服务企业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职责。
8		4. 持续推动源头减量。推动商品包装减量，严格落实限制商品过度包装有关规定，持续开展过度包装专项整治行动。严格落实禁止或限制部分一

		次性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和利用有关规定。推动一次性用品减量，全区旅游、住宿、大型商超、农贸市场、景区等行业不主动提供一次性用品，并设置提醒提示。严格落实反食品浪费法有关规定，开展“光盘行动”，推动餐饮行业源头减量，持续推行净菜和洁净农副产品上市。结合节约型机关、绿色商场等创建活动，落实推动办公场所无纸化办公有关规定，促进形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
9	坚持规范全面，完善收运监管体系	1. 规范分类收运作业。其他垃圾和厨余垃圾分类收运、日产日清，收运过程严格落实“桶车一色、专车专用、车到桶出、垫布作业、车走桶收、车离地净”。充分调动社区（村）、物业和分类志愿督导员对收运作业进行监督取证，确保每个点位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强化对垃圾收运点、转运站、红庙岭专用道入口的执法检查，对“混装混运”行为进行严格执法处罚，杜绝生活垃圾“混装混运”。
10		2. 加强收运智慧管理。充分利用晋安区数智城市大管家智慧平台，强化收运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打造互联互通、数据同步、业务协同的智慧监管体系，实时监管车辆作业轨迹和采集运输过程的照片，实现对其他垃圾和厨余垃圾从产生、收集、运输进行全过程监控，确保分类收运、密闭运输、日产日清。
11		3. 强化分类设施监管。进一步健全分类屋（亭）、收运车辆、环保驿站、转运站、大件垃圾收集点等生活垃圾分类设施的运行管理规范，完善生活垃圾分类设施日常监管及安全运行机制，强化前端、中端作业技术培训和安全生产管理培训，提高运维水平，确保各类设施运行规范、安全稳定。

12	坚持用心 用情，强 化宣传志 愿引导	1. 开展主题宣传活动。按照市城管委的工作部署，高质量开展第三届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周系列活动，组织开展科普研学、知识竞赛、微课堂学习等多种形式活动。坚持“每月有主题、每周有活动”，深入开展全区范围垃圾分类主题宣传和志愿服务活动，广泛开展基础性、普遍性宣传，持续强化对市民的宣传引导，营造浓厚氛围。利用垃圾分类宣教屋、主题公园、文化阵地等，常态开展分类科普研学和体验日活动，丰富市民垃圾分类互动体验，调动市民参与垃圾分类的积极性。
13		2. 创新分类宣传方式。制定垃圾分类年度宣传方案，系统性策划全年分类宣传工作，积极运用新媒体，培育垃圾分类视频号、抖音号，推出系列垃圾分类科普小视频，发动社区（村）、物业定期在社区（村）小微群和小区业主群推送，推进垃圾分类入门入户。发挥交通系统流动宣传阵地作用，各区直部门协同配合，继续开辟公交、地铁等垃圾分类主题宣传线路，扩大宣传覆盖面。
14		3. 深化志愿服务工作。进一步健全垃圾分类志愿服务体系，调动现有我区志愿服务队伍、市场主体、公益组织、社会力量等积极参与垃圾分类志愿服务行动，提高服务覆盖面。推进垃圾分类志愿服务网格化体系建设，组织志愿者深入小区开展垃圾分类包片督导志愿服务活动。依托“分类行”小程序，广泛开展垃圾分类主题志愿服务活动，推进垃圾分类志愿服务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并进行多渠道、多角度宣传，扩大垃圾分类志愿服务的影响力。
15		4. 开展分类分级培训。广泛宣传福州市垃圾分类线上学习平台，介绍分类微课堂、分类资讯、分类游戏、志愿服务等模块，为市民提供一站式学

		习和培训服务。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常态化开展技术培训和业务指导，每季度组织开展区、镇（街）、社区（村）、物业企业、分类志愿督导员垃圾分类分层分级培训，提高管理人员和督导员业务水平。我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对物业、商超、餐饮、酒店、旅游、医院、学校、交通场站、公园等工作人員常态化开展垃圾分类专题培训，提升行业垃圾分类管理水平。组建区、镇（街）两级垃圾分类宣教讲师库，邀请相关行业协会、社会组织，持续开展分类宣传教育和培训活动，提高全民分类意识和分类水平。
16	坚持循环利用，健全资源回收体系	1. 完善回收体系建设。配合市里做好再生资源回收体系专项规划制定工作，加强再生资源回收行业信息化管理，规范可回收物收运，完善各类资源回收台账，实现信息准确统计。推进可回收物细分类工作，在分类屋（亭）、环保驿站基础上，拓展在小区设立回收点、智能回收箱，“以车代库”、上门回收等方式收集可回收物，实现可回收物应分尽分、应收尽收。加强环保驿站日常监管，对因拆迁等原因拆除环保驿站的，区商务局、各镇（街）应配合市里做好选址补建等工作，保障环保驿站体系完整。
17		2. 开展低值回收工作。配合市里做好低值可回收物回收利用相关制度政策的制定以及值可回收物分拣项目落地等工作，推广新版低值可回收物指导目录，明确分类标准，扩大玻璃、织物等收运范围，因地制宜开展低值可回收物回收入户宣传、上门回收工作，试点开展低值可回收物回收分拣，进一步提升生活垃圾减量化和资源化利用水平。

18		3. 规范大件垃圾收运。进一步规范大件垃圾收、运体系管理，各镇（街）因地制宜规范设置大件垃圾投放点，投放点设置明显的标志标牌、预约回收电话，并加强规范管理。各镇（街）主动联系大件垃圾收运处置企业定期到各投放点进行收运，强化对大件垃圾收集点的规范管理，确保大件垃圾收集、运输有序运行，配合市里进一步完善线上预约平台信息，方便市民查找投放点位置，健全大件垃圾台账。充分利用各类宣传渠道，广泛开展“福州大件垃圾回收”公众号和4008050228 电话预约上门回收宣传。
19		1. 持续开展绩效考评。采取“四不两直”方式，以垃圾分类工作实效为重点，每月对各镇（街）开展垃圾分类绩效考评，提升考评的科学性和精准性。每月对各镇（街）公共机构、公共场所、经营区域垃圾分类开展抽查检查。
20		2. 开展行业分类检查。区机关中心、区商务局、区文体旅局、区卫健局、区交通局、区园林中心、区教育局等行业主管部门，分别指导督促区直党政机关、商超、宾馆酒店、文化场馆、医院、交通场站、公园、学校等场所落实垃圾分类工作，每季度对本系统本行业垃圾分类开展督导检查，切实提升垃圾分类实效。区直各行业主管部门围绕商超、农贸市场等重点区域以及快递、餐饮、旅游、住宿等重点行业，每季度组织开展源头减量专项检查活动。
21	坚持常态长效，规范开展考评执法	3. 开展专项提升行动。坚持问题导向，围绕阶段性工作重点，常态组织开展垃圾分类“两清两收两治理”专项行动，即分类屋（亭）集中清理专项行动、大件垃圾集中清运专项行动，再生资源回收专项行动、有害垃圾回收专项行动，投放设施专项治理提升行动、“混装混运”专项治理提

		升行动，同步开展专项行动宣传，通过专项行动，全面提升垃圾分类治理水平和居民垃圾分类意识。
22		4. 提升执法监督效能。增强执法队伍力量，依据《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对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全过程开展规范执法。坚持“普法教育、劝导服务、履职执法”全覆盖，以教育为主、处罚为辅，引导市民正确分类投放生活垃圾，对屡次不按规定落实垃圾分类的个人和单位进行重点执法检查，对履职不到位的物业企业由区房管局牵头，开展联合整治。充分运用分类屋（亭）监控探头，及时溯源和处置，依法查处混投、乱扔、混运等违法违规行为，提升执法监督效能。

3.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本项目 2025 年资金计划 3103.49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3103.49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当年财政核拨 3103.49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3103.49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 143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143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当年结余 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

对下转移支付 0 万元。

当年预算执行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计划数）46.08%，

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核拨数）46.08%，结余结转资金执行率（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0%，预算综合执行率（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数/本级财政资金计划数）46.08%。

2025 年生活垃圾分类项目预算和实际支出情况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类型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生活垃圾分类项目	3250	3103.49	1430	46.08%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该项目设置的总体目标为“在福州市考评排名力争保持前列。”

2. 阶段性目标

主动适应新形势，深化拓展“三端四定”模式，坚持“补短板、强弱项、固底板、扬优势”，加强全过程精细化管理，以提升源头分类质量为重点，持续强化前、中端作业管理。进一步健全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 50%以上，资源化利用率达 90%以上。全面深化宣传引导和志愿服务，不断推动市民垃圾分类习惯养成，让垃圾分类低碳生活新时尚理念深入人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四）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通过对 2025 年度生活垃圾分类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面评价，针对发现的问题，如该政策制定是否合理、政策落实是否有效、政策效果是否显著等，提出合理化建议，进一步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政策落实效率和效果。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5 年度生活垃圾分类项目。

（五）绩效评价的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的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严格执行《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批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榕晋财预〔2025〕54 号）、《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榕晋财（综）〔2026〕 8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政策相符、简便有效、激励约束的原则实施评价。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规范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专项评价实施工作均

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简便有效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尽量简化工作程序，通过科学合理的工作方式与方法，分析与评价专项财政支出绩效。

（5）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批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2025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榕晋财预〔2025〕54号）、《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榕晋财（综）〔2026〕8号）的要求，并结合2025年度生活垃圾分类项目资金实际情况，设计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思路为注重评价项目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的全过程，具体而言，在产出方面，主要关注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情况；在效益方面，关注项目可持续影响方面的效益。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16个三级指标，根据各个指标的重要程度分别赋予了相应的权重与分值，力求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和简明性。其中：决策指标20分，体现决策的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情况；过程指标20分，体现过程的资金管理与组织实

施情况；产出指标 30 分，体现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情况；效益指标 30 分，体现可持续影响效益。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

3. 评价方法

评价工作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式，根据生活垃圾分类项目特点，运用文件资料研读、成本效益法等方法对政策资助范围、项目保障机制、实施过程控制等进行定性分析，运用比较分析法、数据统计分析等方法，对平原开展生活垃圾分类镇街数量、平原各镇街生活垃圾分类自治考评得分情况、目标完成率、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等进行分析。

4. 评价标准

（1）《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批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榕晋财预〔2025〕54 号）

（2）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相关职责；

（3）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相关制度及管理办法；

（4）项目绩效资料（如预算批复文件、资金拨付材料等资料）。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共经历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三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成立由区城综局副局长刘建双为组

长、区环卫中心副主任为副组长、各业务科室相关人员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工作组，全程负责组织、实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照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的要求，明确绩效评价目的、内容并完成各项评价任务。

（2）资料收集。各业务科室相关人员收集相关资料，并在对生活垃圾分类项目相关资料充分收集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初步设置。

（3）编制评价工作方案。在前期分析资料的基础上，评价工作组制定了评价工作方案，明确了评价对象、评价方式、时间安排等内容。

（4）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在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参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评价工作组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指标进行了细化，编制形成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组织实施阶段

在前期资料收集、整理分析等工作基础上，评价工作组针对前期工作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协调，并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该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

3. 分析评价阶段

（1）撰写绩效评价报告。综合前期收集和审核的项目资料情况，评价工作组对项目情况进行了综合分析，并按照规定文本格式和相关要求撰写了评价报告。

(2) 资料整理归档。绩效评价工作结束后，评价工作组将绩效评价过程中所涉及的材料，及时收集和整理，并归档备查。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采用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为 100 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分为四档：

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60-80 分（含 6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60 分以下为差。

（一）综合评价情况

本次评价在项目资料整理、数据分析基础上，依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该项目综合评价分数为 92.93 分，评级为“优”。项目具体得分情况详见附件 2。

（二）项目评价结论

决策方面：该部分分值 20 分，评价得 19 分。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较合理、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但目前项目“效益指标”下仅设置了“可持续影响程度”一个衡量指标。

过程方面：该部分分值 20 分，评价得 15.68 分。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较低，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

产出方面：该部分分值 30 分，评价得 28.25 分。平原开展生活

垃圾分类镇街数量、平原各镇街垃圾分类主体责任落实考评得分情况、成本控制达到既定目标，但目标完成率低于目标值。

效益方面：该部分分值 30 分，评价得 30 分。晋安区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按照《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提请审定〈福州市 2025 年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工作实施方案（送审稿）〉的请示》（榕城管委综〔2025〕54 号）、《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安区 2025 年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榕晋政办〔2025〕56 号）文件精神，多举措巩固提升垃圾分类“三端四定”工作成效，持续推动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质增效。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五）项目决策情况

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对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 20 分，评价得 19 分，得分率为 95%。

1. 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2 分，得 2 分）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垃圾分类系列重要论述精神，2019 年起开始推行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我区根据上级指示精神，巩固

提升垃圾分类“三端四定”工作成效，持续推动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质增效。该项目设立符合福州市及晋安区人民政府相关规划，与区环卫中心职能相符，具有现实性需求，立项依据充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 2 分，得 2 分）

该项目制定符合《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提请审定〈福州市 2025 年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工作实施方案（送审稿）〉的请示》（榕城管委综〔2025〕54 号）、《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安区 2025 年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榕晋政办〔2025〕56 号）文件精神，符合晋安区垃圾分类现状，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同意并印发，制定流程符合规定，程序规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绩效目标情况分析（满分 8 分，得 7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4 分，得 4 分）

项目绩效目标符合《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提请审定〈福州市 2025 年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工作实施方案（送审稿）〉的请示》（榕城管委综〔2025〕54 号）、《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安区 2025 年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榕晋政办〔2025〕56 号）文件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较为合理，符合相关政策要求、部门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目标设置与项目实施内容

有较高的匹配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满分 4 分，得 3 分)

项目绩效指标与区环卫中心职责密切相关，符合项目重点支持的方向。项目绩效指标定位明确，与区环卫中心职能、区环卫中心年度工作重点及现实需求相符。但目前项目“效益指标”下仅设置了“可持续影响程度”一个衡量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3.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满分 8 分，得 8 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满分 4 分，得 4 分)

结合政策初衷及晋安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现状，项目总体预算与总体任务、目标和指标编制较为科学且目标设置具有可执行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满分 4 分，得 4 分)

根据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的文件精神，下达生活垃圾分类经费，资金分配能较好促进项目总体目标的落实。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六) 项目过程情况

主要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对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 20 分，评价得 15.68 分，得分率为 78.4%。

1.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率（满分 4 分，得 1.84 分）

“资金到位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评价标准：资金到位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100%。2025 年度“生活垃圾分类”项目全年预算数 3103.49 万元，全年执行数 143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46.08%。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84 分。

(2) 预算执行率（满分 4 分，得 1.84 分）

“预算执行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执行效率。评价标准：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100%。本年度项目全年预算数 3103.49 万元，全年执行数 143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46.08%。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84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4 分，得 4 分）

该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以及相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专款专用，不存在挪作他用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2. 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4 分，得 4 分）

为加强项目管理，项目市、区级陆续出台和印发了相关制度，具体如下：

市级层面：《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提请审定〈福州市 2025

年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工作实施方案（送审稿）》的请示》（榕城管委综〔2025〕54号），明确规定了巩固提升垃圾分类“三端四定”工作成效，持续推动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质增效的相关要求。

区级层面：晋安区严格根据政策文件对项目持续推进，并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出台了《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安区2025年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榕晋政办〔2025〕56号）文件。相关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合理；项目实施符合相关规定，执行过程按照制度要求开展，能有效保证项目资金支持内容的实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4分，得4分）

晋安区严格根据政策文件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全面落实各级、各部门垃圾分类主体责任，通过全过程精细化管理，巩固提升垃圾分类“三端四定”工作成效，持续推动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质增效。项目实施符合相关规定，执行过程按照制度要求开展，能有效保证项目资金支持内容的实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七）项目产出情况

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方面，对平原开展生活垃圾分类镇街数量、平原各镇街生活垃圾分类自治考评得分情况、目标完成率、成本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30分，评价得28.25分，得分率为94.17%。

1. 产出数量情况分析-平原开展生活垃圾分类镇街数量（满分 8 分，得 8 分）

平原开展生活垃圾分类镇街数量指标评价标准：实际完成平原开展生活垃圾分类镇街数量大于等于目标值，得 8 分；未完成目标值得分为： $(\text{实际完成值}/\text{目标值}) \times 8$ 分。

2025 年平原开展生活垃圾分类镇街数量目标值为 6 个，实际完成值为 6 个，实际平原开展生活垃圾分类镇街数量等于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 分。

2. 产出质量情况分析-平原各镇街生活垃圾分类自治考评得分情况（满分 8 分，得 8 分）

平原各镇街生活垃圾分类自治考评得分情况指标评价标准：实际平原各镇街生活垃圾分类自治考评得分情况大于等于目标值，得 8 分；未完成目标值得分为： $(\text{实际完成值}/\text{目标值}) \times 8$ 分。

2025 年平原各镇街生活垃圾分类自治考评得分情况目标值为大于等于 60 分，实际完成值为 93.38 分，实际平原各镇街生活垃圾分类自治考评得分情况大于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 分。

3. 产出时效情况分析-目标完成率（满分 7 分，得 5.25 分）

目标完成率指标评价标准：实际目标完成率大于等于目标值，得 7 分；未完成目标值得分为： $(\text{实际完成值}/\text{目标值}) \times 7$ 分。

2025 年目标完成率目标值为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为 75%，实际

目标完成率小于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25 分。

4. 产出成本情况分析-成本控制有效性（满分 7 分，得 7 分）

成本控制是每个项目都必须重视的问题。该项目根据对社区、小区考核情况，以奖代补，按效核拨，最大程度上降低了成本，成本控制较为合理、有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7 分。

（八） 项目效益情况

主要从可持续影响程度方面，对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 30 分，评价得 30 分，得分率为 100%。

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指标评价标准：实际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大于等于目标值，得 30 分；未完成目标值得分为： $(\text{实际完成值}/\text{目标值}) \times 30$ 分。

2025 年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目标值为大于等于 91 个社区，实际完成值为 128 个社区，实际完成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大于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0 分。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各镇（街）部分小区居民垃圾分类意识还较为淡薄，参与垃圾分类自觉性不高，误时投放现象依然存在。

六、有关建议

继续加大垃圾分类宣传力度，常态化开展垃圾分类的宣传、服务工作，并强化垃圾分类作业管理，指导居民定时、定点、精准投放生

活垃圾，同时各镇（街）城管中队将继续安排执法人员，在全区开展垃圾分类执法专项行动，严肃查处“误时投放”等违规行为，进一步提升辖区垃圾分类整体水平。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